附件：

**辽宁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

**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开展2019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2019〕58号)和《辽宁省商务厅 辽宁省财政厅 辽宁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辽商电函〔2019〕331号）要求，为更好的完成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进一步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加快县域经济增长，稳步提升农村居民生活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此工作方案：

**一、总体思路**

按照省委省政府“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总体部署，落实朝阳市委、市政府实施“161工程”和“四大战略”目标要求，按照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和精准扶贫战略的总体要求，以农村流通现代化为目标，以示范县建设为抓手，打造现代农业与现代服务业相融合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让农村电商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引擎、乡村振兴的新产业、脱贫攻坚的新载体，有效发挥电子商务助推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的作用。建设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引领电子商务在农村更大范围推广和应用，建设完善的农产品供应链体系，构建农村电子商务生态系统，打造具有喀左特色的农村电商新模式。

**二、基本原则**

**（一）市场为主、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中的作用，突出电商企业的主体地位。通过完善政策、创新机制、加强监管、提供服务，为电子商务在农村的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二）统筹规划、创新发展。**将电子商务作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的重要引擎，促进城乡互补、协调发展；以商业模式创新推动管理体制和管理机制创新，改造传统商业业务流程，提升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三）以点带面、重点突破。**先行先试，集中力量解决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务求实效,对基础设施完善乡镇重点支持,优先试点；总结先行，提升示范引领效应，扩面推广。

**（四）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结合喀左县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文环境和自然资源等基础条件，认真研判，分期实施，探索具有喀左特色的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路径和模式。

**（五）五力协同，示范推动。**“政产学研用”协同发力，创新服务，共同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推动农产品、农村工艺品、乡村旅游商品的电子商务化、品牌化、标准化、培育农产品网销品牌，提高农村产品商品化率和电子商务交易额。

**三、工作目标**

计划到2021年底，在全县基本建立完善的支撑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农村电子商务与精准扶贫、乡村振兴深度融合；加大政策资金投入力度，研究出台鼓励电商发展的政策措施，营造出“全民+电商”的环境氛围；加大对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农村流通基础设施体系、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等的投资力度，培育农村电子商务示范主体或龙头企业10家以上，围绕我县陈醋、紫砂、杂粮、果蔬等产品进行包装设计、产品研发，打造区域公共品牌1个，建立健全县域特色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形成喀左良性发展的电商生态圈；建设完善1个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22个乡镇电商综合服务中心和139个村级电商综合服务站（建档立卡贫困村全覆盖）、带动就业1000人次以上；建设和完善县智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搭建县—乡—村三级电商物流配送体系，实现全县乡镇覆盖率100%，行政村覆盖率达85%，实现县智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到乡镇服务中心配送当日达，乡镇服务中心到村级网点24小时内完成配送；实施电商扶贫示范镇建设，完善电商服务站与建档立卡贫困户利益联结扶贫模式；实现农村网络交易额年增长20%，农产品网络交易额年增长30%，电商培训6130人次以上，每个贫困村至少培育1名电商能手，助力贫困群众脱贫致富；利用两年左右时间，基本把喀左建设成为城乡电子商务流通体系健全、农村电子商务氛围浓厚、电子商务应用水平显著提升、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的农村电子商务综合示范先进县。基本实现电子商务应用更加广泛、网上购销服务体系更加便捷、保障体系更加健全、配套服务更加完善、产业发展更加集聚的电子商务发展新格局。

四、实施方式

**（一）、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500 万元。

**（二）、实施方式**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投标的方式选择承办企业，计划2020年6月底前完成。

五、建设内容：

**（一）建设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

**1、建设完善喀左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

采取“政府推动、企业参与、资源整合”的方式，建成1个功能完善的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 。主要承担数据分析、综合运营、电商孵化、营销策划、包装设计、品牌建设、产品展示、产品直销、咨询和信息服务等功能，联合微博、直播、抖音、快手等网红平台，共同打造农村网红孵化培训基地，集管理、运营、培训、社会服务、营销、网购网销于一体，保障支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良好、长效运行。

**(1)建设内容:**室外牌匾、室内办公、综合服务、培训教室、服务前台、商品展示、企业孵化、数据统计分析等场所的装修改造(不含土建);购买电脑、打(复)印机、投影仪、LED显示屏、电话、网络接入设备、液晶显示系统、文件柜、空调、桌椅等设施设备。

**（2）建设要求：**公共服务中心门头装饰“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和“喀左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及监督举报电话等字样。建设突出本地特色文化、具有线下体验和线上销售功能的特色产品展示馆，设计研发集展示、销售、服务为一体的智能终端销售系统及自媒体销售系统。中心应有健全的专门管理机构、分工明确、制度完善、管理规范。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须于2020年12月底前建成完成并投入运营。

2、**建设完善乡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

通过整合、新建等方式，利用各类电商平台实现乡镇级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实现乡镇级服务站全覆盖，为农民提供技术指导、物流配送、信息咨询、民生服务等服务功能，搭载 O2O 体验功能，承担线下体验服务，实现“一网多用，一店多用”，让农民实现购物、医疗、政务、农产品销售、金融等服务一站式办理，打通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最后一公里”的问题。村级服务点借助遍布城乡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实体渠道，向村民宣传电子商务行业相关资讯、培育农村居民网络购物、销售、办理个人事项的习惯，收集贫困户种养信息，用销售指导生产，帮助贫困户销售产品，让农民享受代买代卖、生活缴费、寄递物品、金融服务等全方位服务，实现“购物、医疗、政务、农产品销售、金融”五个不出村，方便农民生产生活，促进农村消费，带动农村产品销售，促进农民增收。

**（1）建设内容：**建设完善乡、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对全县乡镇、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站）进行升级改造,重点支持贫困村建设。包括装修改造(不含土建)、配备电脑、LED显示屏、POS机、扫码枪、网络连接设备、办公桌椅和商品体验、营销宣传、室内外牌匾等相关设施设备,使其具备开展相关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远程培训、等工作的基础条件。

**（2）建设要求：**乡、村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应具备电商知识普及推广、政策宣传、网络代购代销、邮件快递代收代发、民生服务等功能。能初步整合当地农特产品,将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成为农特产品线下体验店。贫困村服务中心重点突出电商扶贫功能,服务中心需具备综合服务及线上门店系统。按统一风格进行装修装饰,门头、牌匾特征醒目。乡、村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在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建设。

**（二）建设完善农村流通基础设施**

**1、建设完善县乡村电子商务三级物流配送体系**

建设能满足、服务电商物流所需的县级农村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和乡镇综合服务中心，配套建设具备农产品聚散、农村物流配送中转等功能，进一步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及物流配送体系。充分利用县级物流配送中心进行调度、清分、总包、散件外走，信息电子验单扫描、电子录入，建成高效率、低损耗的农村物流配送网络。

**（1）建设内容：**建设喀左县电商仓储物流配送中心,整合全县快递物流企业资源,建设完善服务农村的县域物流配送(仓储分拣)中心,建立完善冷链仓储,农产品集中分拣配送及县域内电商网货配送等公共服务。结合乡、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升级改造快递配送中转站;建立完善的县、乡、村三级电子商务公共物流配送体系，实现乡村到户“零距离”；做好当地农产品基地及产品供应、订单处理、产品包装、包裹寄递等增值服务，健全电商物流服务链条，实现“消费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全面铺开农村快递物流网络，打通农村网络购销运输配送渠道。

**（2）建设要求：**针对县、乡、村三级物流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登记流程、产品货架归类制度、问题件处理流程、配送员考核制度等；确立切实可行的配送线路、配送时间、配送费用;对智能分拣系统、运输的车辆、存储货架、传送带、叉车、打包机等统一标识。设计研发综合物流电子信息服务平台,完整、真实的反映配送转运记录,整合利用现有各类资源,做到物流配送县-乡-村48小时内送达。

县智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完善物流仓储功能,配备冷藏区,建设智能的网销网购商品的品控分拣、打包配送系统,并逐步实现集采统储、互采分销、统配统送、冷链配送及协调售后等综合服务功能。乡镇建设物流中转中心，行政村设物流配送站，提高配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县智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乡镇转运中心、村配送站在2021年12月底前建设完成。

1. **建设农产品上行品牌培育及质量保障体系**

培育区域公共品牌，围绕农畜产品流通标准化、品牌化和质量品控，做好农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开展农畜产品分级、初加工、包装、商标注册、品牌打造等建设，建立优势农产品名录库，打造供应链体系。通过建设品牌质量和标准管理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健全和规范质量标准化机制，提升管理服务水平，推动标准化生产管理，促进放心消费，解决农畜产品上线销售的前置障碍。

**（1）建设内容：**依托“辽宁老字号”、“辽宁礼物”、“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等产品知名度，注册“喀左紫砂、喀左陈醋、喀左杂粮”等公共服务品牌，提高喀左产品知名度；购置有关环境监测、影像采集、网络传输、溯源数据分析等设施设备,对产品质量检测、溯源包装、智能数据体系进行管理，围绕农村产品流通标准化、品牌化和质量品控,开展农产品地理标志、无公害、绿色、有机食品认证以及QS等资质认证,农产品标准化、分级包装、加工配送、商标注册、品牌打造等建设;开展农产品包装设计与视频拍摄、代运营、分销体系建设等服务,积极推动“三品一标”、农产品网络营销;构建农产品溯源平台数据库,开展农产品标准化及产品溯源工作,解决农产品线上销售的前置障碍,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农产品的品牌培育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2）建设要求：**培育和打造1个区域公共品牌,包含喀左紫砂、喀左陈醋、喀左杂粮3个品类，提供溯源和质量认证服务,利用产品上网、二维码扫描、短信和触摸屏等溯源方式，提供农产品从生产源头到销售末端的完整数据可溯体系,促进当地农村产品标准化、规模化的生产。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喀左县域公共品牌培育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项目。

**3、建设农产品电子商务营销服务体系**

以电子商务为手段，在农业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运用电子商务大数据引导农业生产，拓宽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旅游等销售市场。采取多种电子商务营销手段，组织引导合作社与电商平台对接，集中打造网上展示大厅，推动“名特优新”、“三品一标”农产品上网营销，加强宣传推介，提高农产品网络销售的公信力、信誉度和美誉度。

**（1）建设内容：**组织开展营销策划、品牌推介、农产品产销对接等活动，促进喀左工业品、农产品网上营销；引导出口企业触网，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电子商务政策宣传和示范县创建工作的成果展示、县域产品营销宣传活动。带动和扶持本地农贸市场、网商、农业和旅游企业及各类专业合作社参与到营销体系建设中来。营造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运用多种电子商务营销手段,如微信营销、微博营销、网络直播、手机APP、农产品垂直营销平台等,提高农产品的产业化、组织化程度,让更多优质、安全的农产品以便捷的方式、通畅的渠道进入市场,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运用多种媒体进行喀左县区域公共品牌、特色农产品、电商政策等宣传。在交通便利、人流量大、沿旅游路线附近的电商综合服务中心植入020展示展销功能，完成线上推销地产品,线下展示的结合。

**（2）建设要求：**对喀左示范县工作及县域电商发展进行宣传引导,营造县、乡镇、村三级联动创建综合示范工作机制, 政策宣传应进村入户，让更多的群众了解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趋势和各电商平台功能,提高群众网购网销意识，形成利用网络的自觉性、习惯性；建立专业团队为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旅游产业提供网络销售服务，提供品牌注册、品牌培育、网络营销策划、网站托管等增值服务；引入主流媒体,利用网络、节庆、会展及展会等平台进行主题策划、活动策划、媒体策划、品牌塑造及形象打造,完成电商媒体渠道维护和拓展；积极组织引导企业、合作社与电商平台对接。在继续做好农产品营销促销工作的同时,集中打造网上展示大厅,推动“名特优新”、“三品一标”农产品网上营销,加强宣传推广,提高农产品网络销售的信誉度和美誉度。结合“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带动贫困户直接或间接开展网络销售。

**（三）建设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

制定电子商务进农村培训方案，合理安排培训经费，通过定期培训以及与政、校、企合作等方式培养大批电商专业人才，邀请国内知名专家及专业电子商务培训机构，开展全方位培训。

**1、培训对象及内容**

（1）针对政府机构、村基层干部等开设以“互联网+”电商趋势分析、县域电商发展政策及机遇、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模式及成功案例分析等课程为主的引导式培训。

（2）针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开设以电商发展形势、农产品网销、网络购物、网络平台使用、网络安全等相关课程为主的普及式培训。

（3）针对返乡大学生、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留守妇女、残疾人等开设电商(微商)交易平台的店铺注册、定位、网店设计装饰、运营管理及推广、客服服务、直播销售等课程为主的电商创业基础、进阶、精英等应用式培训。

（4）针对乡、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负责人开设以代购代销、在线支付、多平台销售、物流软件应用、农村信息服务、公共服务平台应用、便民服务运营技能等内容为主的技能式培训。

（5）开展商贸流通企业、传统企业互联网转型等其它类型的相关培训。

**2、培训要求**

（1）培训要具有针对性和有效性,根据人员结构区分类别和层次,按计划、分阶段进行。因地制宜,开展电商沙龙、高峰论坛、以会代训、考察游学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做好培训跟踪服务,培育电商人才，提升电商应用范围，营造电子商务进农村氛围。

（2）建立培训档案,要将培训计划、培训通知、课程安排、培训材料、课件内容、参训人员签到簿和培训影像等相关资料建立档案。建立分级分类多层次的农村电商培训机制，分级分类培训6130人次。初级培训3500人次，其中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培训1000人（次）；中级培训1500人（次）；高级培训500人（次）左右，领导干部培训300人（次）、跨境业务培训100人（次），直播人才培训200人（次），电子商务专业讲师30人。

（3）授课人员由具有网店实操、运营业绩资历的讲师或有相关电商资格认证的专家担任。

**六、实施进度**

**（一）第一阶段:启动阶段(2019年10月-2020年5月)**

**1、情况摸底。**从2019年10月开始,选调人员,成立县电商办，组织开展全县基本情况大摸底，包括全县特色产业和特色产品基础情况、全县电商服务站、企业、人才等基础情况、全县物流快递分布情况等进行全面摸底,为项目推进做好准备。

**2、制定方案。**制定《喀左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并在政府网站公示。对具体项目实施招投标准备工作，有序推进实施。

**3、宣传发动。**利用政府网站、喀左电视台、喀左融媒体大力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具体政策、业务流程以及推进情况,做到早准备、早宣传、早实施。

**（二）第二阶段:实施阶段(2020年6月-2021年12月)**

制定完善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相关配套方案和扶持政策;对接知名电商平台,建设喀左县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流通体系及培训体系建设。

1、2020年12月底前完成喀左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乡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品牌体系建设、供应链建设的政府公开采购流程。

2、引入国内各类知名电商平台,搭建线上线下“喀左特色馆”,开发智能销售系统,推动县域产品网络销售。

3、召开“喀左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项目启动大会”,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进行部署安排。

4、循序渐进完成乡镇村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及电商服务站建设或升级工作（镇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22个）。与专业合作社结合,做到存量与增量有机结合,2021年12月底前实现电子商务进农村服务站点覆盖率达到85%，贫困村覆盖率100%。

5、推进县智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乡镇配送中心、冷链物流体系的建设工作,引进第三方物流企业入驻,形成县、镇、村三级联动的线下物流服务网络平台。

6、推进培训体系建设。通过多层次、多领域的培训,普及电子商务知识,提高政府、企业等各领域人员应用信息技术、电子商务的专业技能,推动电商创业，形成合理的本地电商人才梯队。

7、完成喀左县区域公共品牌设计、规划方案,举办“县域公共服务品牌发布会”。

8、大力培育发展电商企业,结合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采取“旅游+电商+扶贫”模式,培育一批旅游电商企业，完成脱贫攻坚目标，实现乡村振兴。

9、构建“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询、风险可控制、责任可追究”的县域特色农产品的安全溯源体系。

10、吸纳更多企业加入我县电子商务协会，采取“协会+基地（合作社）+网店”模式，为我县基础农产品线上销售提供保障。

11、探索实施我县特色的“电商+扶贫”电商扶贫模式，培养贫困户从事电子商务创业、就业工作，实际解决帮扶户的就业与生计问题，巩固脱贫成果。

12、项目资金使用采取专项资金专项管理，严格按照招投标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完成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

**（三）第三阶段:总结经验、稳定成果、全面提升阶段(2021年-2022年)**

1、项目全部实施正常运转后,组织开展全面检查和验收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申报验收,接受上级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检查验收。

2、健全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积极开展供应商产品开发支持、提供分销平台及综合推广服务、网商融资合作服务与数据统计服务。

3、在总结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电子商务进农村政策引导和服务支撑体系;分层次加强检查调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总结推广经验,使喀左县电子商务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4、为喀左县农产品销售提供全新营销渠道。刺激经济增长,带动喀左县产业转型,全方位发展,为农民增收开辟新的途径。

5、全面总结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创建经验,结合我县实际,全面推进电子商务向全县各行各业良性渗透,形成喀左电商发展的浓厚氛围。

七、保障措施

把农村电子商务综合示范作为我县扶贫工程中的重要环节。健全和完善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加大扶持力度。根据农村电子商务的不同发展阶段,调整政府定位，充分发挥电商对县域经济发展的助推作用。

**（一）加强组织领导**

1. 成立喀左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书记、政府县长任双组长，四大班子相关副职任副组长，商务局、财政局、扶贫开发局、发改局等相关部门及各乡镇、街、区主要负责人任成员。

 2、成立喀左县电子商务管理办公室，隶属于县政府，抽调专业人员，负责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具体实施。

**（二）政策与资金支持**

**1、**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政策措施,结合我县地理、产业、人才、发展基础等,统筹谋划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思路、重点、措施,研究出台扶持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配套政策,在基础设施建设、金融、人才培训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

2、充分发挥政府投入资金的引领作用,建立健全适应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多元化、多渠道投融资机制。

3、建立健全相关的日常管理、工作推进、监管考核等制度,完善相关政策机制,为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 4、制定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三）加大宣传力度**

通过电视、报纸、微信、直播等全媒体形式以电子商务政策、电商知识普及、电子商务活动、电商发展典型、县域特色农产品推广为主要内容，进行广泛全面的宣传，增强全县干部群众的“互联网+”意识,全面提升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的创业就业氛围，扩大我县农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提高网上销售量,促进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网络的构建,推动我县电子商务事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四）专家全程指导**

聘请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指导专家、绩效考核评审专家等高端人才，为我县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及农村电商发展提供全程的咨询指导与专业技术指导，进一步确保项目的平稳顺利推进，完成预期目标，达到预期效果，在全省乃至国家名列前茅。

**（五）建立监督考核机制**

明确责任主体，成立电商进农村示范考核验收小组,将农村电子商务工作纳入政府考核体系,按照不同阶段的要求,对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工作分别制定考核目标,细化考核指标,层层分解工作任务。建立健全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标准和统计体系,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运营等工作。加强对网上销售商品的监管,完善奖惩机制,引导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规范有序发展。

1. **做好总结和宣传推广。**

及时总结综合示范项目及电商发展历程，将农村青年创业创新、农产品网销、农村物流解决方案、电商扶贫脱贫等方面成功的案例、归纳并编写《喀左县电子商务汇编》,并将其推广到周边乡镇、村，形成全县协同发展，共同进步的良好发展环境。